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吉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 2020 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

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2021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对募投项目做出的适当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具备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融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业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日止。具体每笔保理业务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